

证券代码：831475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018年9月29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浙江监管局提交上市辅导备案材料并获受理，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市辅导验收情况

2019年6月19日，公司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证监会浙江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二、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

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并于2019年6月28日领取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1706），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2019年6月28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在中国证监会网站（<http://www.csrc.gov.cn>）披露。

2019年10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706号），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已组织完成反馈意见回复。

2020年4月17日，公司招股说明书在中国证监会网站（<http://www.csrc.gov.cn>）预先披露更新。

2020年6月23日，根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受理编号：深证上审[2020]35号）。

2019年7月1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正处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阶段，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
- （二）《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受理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